

WU RU YE SHI

误入野史

八桂作家丛书

常弼宇 著

八

桂

作

家

丛

书

WU RU YE SHI

误入野史

常弼宇 著

▲ 漓江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误入野史/常弼宇著,桂林:漓江出版社,1999.8

(八桂作家丛书)

ISBN 7-5407-000026

I. 误… II. 常…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34049 号

误入野史

常弼宇 著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桂林日报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2.25 字数 263 千字

1999 年 8 月第 1 版 199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407-2438-2/I·1471

定价:1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往事与现实

——为常弼宇《误入野史》序

李国文

犹记得那年泛舟漓江，倚栏观景，那如镜的绿水中，倒映着白云，蓝天，茂树，丛山，还有一位年青作家那张诚挚热情的面孔。人和人的相识，既偶然，也自然，好像我很久以前，就和他不但熟悉而且深知似的。一路上听他讲述了许多我曾经听过，和更多我没有听过的传说，故事，野史，轶闻。从桂林到阳朔，也就数十里的航程，但却是我对于广西这样一个陌生的人文环境，所接受的最丰富的第一堂课。除了大开眼界以外，特别这位年青作家对于原始文化的真知卓见，真是令人有茅塞顿开之感。

后来，我才了解到这位青年作家，他就是矢志为这块神奇与平凡，富饶与贫瘠，文明与野蛮，浪漫与沉重现实的土地，用现代的思辨眼光来写这部布洛陀及其子孙大传的常弼宇。现在出版的这部《误入野史》，不过是长卷中的展现的一页罢了。我捧读着时候，不禁又回到那碧水蓝天，奇峰峻岭的漓江之上。

这个执着于自己事业的作家，和他相继发表在《当代》杂

志上的小说,引起我的浓烈兴趣,于是我们就有了相距千里的交往。虽然他和我是确确实实的两代人了,但作为文学上的同行,或者还可以说是创作习惯上的同好,一种喜欢从历史角度来审视现实的切入方法,使我们有了更深切的沟通,于是我们成为有很多共同语言的朋友。

当我读完了弼宇这部小说集,我愈益相信,文学的终结目标之一,说到底离不开它的历史使命。一部好的文学作品,总是一段历史的见证。人们阅读文学作品的时候,除了美学享受,还会产生历史思考的话,也许这就是不朽了。所以,荷马的《奥德赛》、《伊利亚特》,和中国文学的开山之作《诗经》和《离骚》,所以被称作史诗,就因为这些不朽之作,艺术完美之中涵括了史实上的深远意义。因此,弼宇意识到这一点,在这块熟悉的壮家土地上,他努力吸收丰富的创作营养,红水河滚动着的汹涌激流,是他的艺术思维的源头,从中汲取最本质的生活乳汁。所以文学的眼光,历史的角度,现代的意识,民族的精神,便构成了弼宇创作中的显著特色。

弼宇的作品,清新,别致,从容,幽默,读来总是饶有兴味的。除此之外,我还品味到,有一种像许多卖海鲜的餐馆打出的宣传广告所爱用的那个字眼,有一股“生猛”之气。在他笔下的小镇,小寨,小河,小女子,以及那些赤条条跳进河水里去的快乐的小民们,无一不是活脱脱地充满生气,鲜灵灵地新颖耀眼。而且,这些人物,这些唱到世界上来的布洛陀人,好像几乎是第一次以这种原生色调,豪放不羁地走进文学。

往事和现实,从来是文学世界的经纬,这一支经线,和一支纬线,弼宇给我们织出这样美丽的文学篇章,给我带来的阅读快

乐的同时,也使我想象到他在这块土地上楔入的深度。

如果说生活是个大舞台的话,那么在文学这个小舞台上,这些年来出将入相,也是一个“你方唱罢我登场”的局面。当然,谁都是这个舞台上的过客,不存在永远的红星。总是像那漓江碧水上的小艇一样,来了,去了;或者匆匆地来,匆匆地去了;或者还没有来,或者刚露一面,就消失了。因此,有的人给观众留下一些深刻的印象,有的人连模糊的面目也记不住的。所以,谁拥有丰厚的生活基础和文化积累,谁掌握生动的创作技巧和跟得上时代脚步,谁更勤奋,谁更投入,谁就可能在这个小舞台上多停留一会,为文学园地增添一些绿色和鲜艳。

这也就是作为忘年交的我对于弼宇的一点希望了,一定要坚持不懈地沿这条自己走出来的路,走下去,不停步耕耘下去,那么,硕果将是收获在望的事情了。

一九九五年三月北京

目 录

往事与现实	李国文(1)
歌 劫	(1)
姑姑河的隐私	(97)
杂交的历程	(173)
山圩二人传	(245)
误入野史	(293)
家传风骨	(348)
能 人	(360)
四 奶	(365)
晴 洪	(371)
大内高手	(383)

歌 劫

献给母亲

献给情人

——题记

这个世界上有这样一群人，他们的劳动是歌，收获是歌；痛苦是歌，欢欣是歌；血肉是歌，灵魂是歌。

他们为歌而生。

他们为歌而死。

他们是我的先人，我的父兄，我的同胞。

他们注定了要经历劫难。

当昨天这场劫难发生的时候，那些无处不见的高高的山上，那些寂静的岩洞里，数以万计的白骨静静地躺在它的结实的船形的悬棺里，默默地注视着山下，莫名其妙。在他们拥有血肉的时候他们不曾拥有山歌，所以他们不懂得什么是歌，歌有何用。这些曾经是这里的主人的幽灵，最后终于要明白，山下的这些人为什么这样恋歌。

那时候歌圩上最潇洒的人正青春年少，他还不会唱那支山

歌，他也还不能悟出高高山上摆布规则的白骨竟是布洛陀创造的第一批人类，与他有亲缘。第一批人类因为没有山歌，他们最后失去了乐园，与后人断了信息。正是有了他们的牺牲，布洛陀才想起了在重建人类的时候，同时教会他们唱山歌，赋予他们一种永不消失的山歌调子。

歌圩上最潇洒的人终于悟出了这真谛的时候，他就越过了劫难，他就超越了歌圩。

有一首山歌后来终于跨越了那支绝唱，使山歌不再彷徨。唱这支山歌的人，重新成为歌王。这首山歌的开篇从远远奔来。

布洛陀造出了第二届人类，可是他们面对一片无垠的蛮荒缺少信心，他们瑟瑟发抖。

布洛陀站在他们的背后握着沾满黄泥的巨手，他对他们说：“怕个卵，唱山歌！”

.....

—

朗应该算个男人，尽管如此，在那年的歌圩上他依然风光。朗风光的时间虽然很短，但他毕生无悔。如果不是歌圩的劫数已经开始，朗会像他的许多前辈那样做一阵子歌王的。

朗是从高高的坡顶上往下走的，在此之前他已经在高处站了很久。朗朝坡下的五姐妹走去的时候心里坚定无比，去年败在她们手下的事他已经全把它抛在脑后。他脚上崭新的草鞋用雪白的玉米苞皮编织，踏在青草坡上白晃晃的。朗相信他马上就能

雪耻。他望着坡下围着五姐妹已唱得如醉如痴的人群充满感情地说：“这风俗真好。”

这是一条流淌情爱的峡谷，每年的秋天，稻谷黄熟的季节，歌圩也成熟了。人们收割稻谷，也收获情与爱。从那个季节开始，从峡谷两边大山的背后，从很远的地方拥来很多的姑娘，她们一脸的企盼和兴奋，以毫无拘束的大方走进村寨向她们敞开的大门，快乐地住下来。在以后每一天的早晨，她们穿得上下一新，却把裤腿卷得高高，赤足走在田埂上，去帮东家收割成熟了的稻谷。风一样追着姑娘们来到的，是比姑娘还多的男人。男人的衣着和身份各不相同只是目的相同，穷人就实实在在，肩上挑一担好米来，给东家，作口粮。富人当然潇洒些，一只手在衣袋里捏得丁当作响。一心二用的是小贩，挑着货郎担子来。他们都来赶歌圩。

在田间割稻的姑娘做不了多久，男人们就懒洋洋地从村巷中游出来，站满田埂，或是在田头的树阴下靠着树干，用狼一样的眼睛往田里看。男人们看中了姑娘，便扯开嗓子唱起山歌。姑娘们耐不住一套接一套的挑逗，便与男人们斗起来。斗智慧斗胆量斗歌才，你唱过来我唱过去。夜色浓重的村夜，更是男人女人们都不愿放过的时候，他们村里村外随心所欲摆开歌场，接着白天的歌声，接着白天的激情，山间林中，村前村后，一夜山歌，一夜风流。这是歌圩，这是风俗。

去年峡谷里稻谷黄熟的时候，男人和女人们都在传递着一个动人的消息：五姐妹不再背鱼笼了。朗听了风一样传开的话，心里装满了欲望和期待。

谁也说不清这发明权属于哪一代祖先，把蓓蕾般的少女到

歌圩见习叫做背鱼笼。真正吃鱼的，是她们的姐姐辈，而不是她们。歌圩上的男人，不去纠缠背鱼笼的少女。

五姐妹从山后面遥远的一个村子来，她们之间的漂亮没有同样的重复，这就让男人们一个一个轮着看。虽然几十年流水般地过去了，但只要有人到了那条著名的峡谷，就一定能听人说起五姐妹当年的风采。去年她们来到村里，五姐妹住进了一户人家割那家的稻谷，不再有年长于她们的姐辈庇护，便是在宣告，五姐妹成熟了，男人们可以和她们用真情对山歌了。

五姐妹东家的田每一块都很大，站在田埂上的男人都觉得离她们很远，这就是五姐妹的聪明之处。朗有好几天挤不上田埂，只好在人家背后听。他听到男人们争着唱，五姐妹有礼节地答，朗听得出来，五姐妹对谁的山歌都不动心。

那天朗本来不想唱的，歌圩才开了个头，精彩的日子在后头。朗觉得那些费力地挤上了田埂的男人们，没有一个是他的对手。可是突然下雨了，下了一阵这季节很少有的急雨，田埂上的一些男人跑了，田埂显得宽松开阔。朗看见五姐妹那楚楚动人的身姿与情态，他就来了情绪，他就跨上田埂，伴着雨打禾叶的刷刷声，对着稻田中被雨点打得犹豫的五姐妹放声唱起来。

朗的嗓子真是好极了，好得长在他这副身板上十分委屈。朗的歌声从田埂上一飘出来，五姐妹就顾不上雨了，她们像女兵听到口令，齐刷刷地转过身子追着歌声的出处找那唱歌的人，这是歌圩上第一声令她们动心的山歌。朗的山歌在雨中依然传得很远，那些为了雨往村子里跑的男人有大半被这山歌声震住了，转回身子又往田埂上跑。田埂上的宽松消失了，又是密密麻麻的一圈人。

朗从来讨厌那些不够味、不够胆的山歌，所以朗一开口就唱要领一人回家去，要唱得红水河冬天发洪水夏天数得鱼，让高高山上的那些白骨站起来……这才是开头，这是刚探路。朗的歌才也是无比地好，这一点后来铁证如山，这一点该是歌圩的劫数。几十年过去之后，你看那山歌忽功忽罪，黄了又红大起大落人们为山歌斗争了一番，后来竟出现了电子音响为山歌添色的壮举，然而朗当年的绝唱，却任凭风浪起，稳坐钓鱼船，一直到今天无敌手。

五姐妹顺着歌声飞快地瞄到了朗，这个发现令她们绝对地失望。关于这一点，几十年来人们坚信不疑。几十年后，在洞房花烛夜，五妹深情地望着朗说：“既有今日，何必当初？”说得感慨万千的。当初他们正年轻，当年他们都身不由己。

朗当然看出了五姐妹不加掩饰的失望也明白她们为什么失望，朗一时失去了自信和镇定，在慌乱中他唱了那首此时此刻绝不该唱的山歌。

彻底地圆满地说清楚朗的山歌词是令人困惑的事。山歌是有神韵的，而这神韵活在布洛陀创造的语言之中。现在常有的事是把山歌的整体结构和全部神韵宰割得七零八落，硬译成面目已非神韵无存的五言、七言汉语民谣隆重推出，让享用布洛陀语言的人们感到惨不忍睹。山歌有宽广的意蕴，它有形象朦胧含义具体的形象群体，它有自己的逻辑和思维，它幽默自娱，让人品味无穷，或醉或痴。对聪明人它是开锁的钥匙引路的光，对弱智者它是梳不清理还乱的谜。好山歌只用几句就能描绘出一幅形象饱满蕴意深远意味无穷的风俗画，而且还是丹青高手笔下的中国画。对于无法享用布洛陀语言的人们，不去管山歌的句式和

韵脚，只品味山歌勾勒出的那风俗画里的意境已经足够。朗唱的那首不该唱的山歌就是这样的，他像漫不经心地述说——

……有一天蹲在田埂上捉虱子，来了一只不懂事的小狗。怎么也赶不走它，只得用弟弟抽它，小狗才叫着跑了……

朗这样表白自己是个不一般的男人，显得很浅薄。田埂上的男人发出散乱却响亮的笑声，这样在五姐妹面前唱歌的男人没有希望。

五姐妹听了朗的山歌都报以很甜美的笑，她们耳语几句之后小妹轻摇玉体潇潇洒洒地答歌。山歌声清丽婉转，一句连着一句，气不喘，歌不顿——

……黄昏的时分寨子里来了挑盐的汉子，他们从远方来。热情的主人接待了他们，睡觉的时候偏偏少了一套被子，主人就对挑盐的汉子群中很小的一个说：“你还小呢，你去和姐姐挤着睡吧。”第二天早晨挑盐的汉子上路了，主人看见昨夜睡入闺房的小个子挑着沉重的盐巴担子，飞快地爬上山冈……

这个故事已经流传很久，五妹把它编成了山歌回唱给朗，很刻薄。布洛陀语言的山歌行云流水一样地从五妹漂亮的嘴间飞出，韵律是那样地整齐，节奏欢快幽默顽皮，挤满田埂的男人无声无息像一群雕像，一条峡谷中的一切声响，都只是五妹山歌的

和声了。朗也听呆了，当雷鸣般的唏嘘声响起来的时候他才猛然惊醒，默默地离去。他没走田埂，他踩过稻田，一直走上山冈。五妹这初出茅庐的刻薄让朗无地自容，因为朗生得十分矮小，尽管他的心不小。

歌圩有千古规矩，山歌随你刻薄，有本事你还我刻薄。流淌智慧的刻薄与幽默，能使歌圩沸腾赢得喝彩赢得尊敬战胜贫穷，能使人千古流芳。五姐妹因还了朗的这支山歌名声大振，她们一点儿也不怜悯这个为她们铺垫的小个子朗。

峡谷中的稻谷，从东熟起，一路向西。赶歌圩的人们缠缠绵绵追着金黄色西移。歌圩的结束从来不变，割完这条峡谷尾巴的稻谷人也散尽。割稻的姑娘虽说搞不到多少钱，可不少的人选中了情郎。男人们或花光了洋钱，或吃完了好米，更多的人是人财两空。这样的结局男人们从不计较，他们依旧神采奕奕，相约明年再来。这也是风俗。朗没有跟着歌圩西去，他坐在高高的坡顶上看着歌圩西去便回了家。歌圩虽没结束，朗已经在思考明年的歌圩了。有这样的的心思，有这样的的情绪，又这样执着，一直到了这样的歌圩不再有，两种山歌斗起来的时候，朗历尽磨难也不曾后悔过。如果朗没做这样的选择，便没有后来的绝唱。朗是不知不觉当中开始承受歌圩的劫难的，那些无歌的寂寞的高山上的白骨的千年遗憾，还有祖宗先人对山歌的依赖和酷爱，他都要承受。从这年的歌圩开始，朗要用他的心去体会那支沉重的山歌。

朗回家后很快修正了自己的失误，他遥望那西去的群峰昼思夜想构思一支长长的歌。他败阵的消息家喻户晓，但人们看到朗比以前更开朗更洒脱，没人知道他心中的奥秘。朗在自己的心中已经完完全全地主宰了美丽尖刻的五姐妹，萌发了一种胜者

的旋律。这旋律时而深沉时而甜蜜，伴随着一个山歌高手深思熟虑的成熟。当这种旋律高昂的时候，朗无论正在高山砍柴还是在田中扶犁，他都会热血沸腾。山歌的智慧引他前行，他感到了从未有过的自慰和自信。他驾驭着山歌的韵律，在他的那支歌的构思里神游，穿过了深夜和黎明，飘过了河流与田野，自由地进出闺房和山洞，滑过那些美丽动人的胴体……一年当中，朗的心里几度像暴雨洗刷的青山，孕育着喷薄而出的山泉。布洛陀创造的那支沉重的山歌调子，朗唱起来倍感甘醇、厚重……

现在，朗勇敢地迎接那陌生又熟悉的目光，他一步步接近了人群。朗不再像去年那样去挤，也不企盼再次下雨。在这一年当中，朗从容地认识了自己矮小的身躯。朗轻巧地爬上了离围着五姐妹的人群不远的一块独立的青石，他在青石上平躺下来，望着蓝天白云他深深地吸了几口气，开始雪耻，这个歌圩的绝唱就这样诞生了。

朗唱了几句就令嗡嗡作响的男人缄默无语了，五姐妹听到了朗的歌声，也听出是他的歌声，但她们相视一笑仅仅侧过点身来。她们不想给朗太多的面子。一段山歌听下来以后，五姐妹呆了，她们的眼睛不得不定在青石顶上如入无人之境的朗身上。

朗听到喝彩声不断地传入耳中，这些冲他来的声音跟去年大不一样，朗知道自己成功了。朗开始充满温情，歌圩上相争相斗之后情深意长的事很多。朗没想到的是这支山歌制作得太久太绝，用他的嗓子唱出来的意境已远远地走过了温情。在男人们如醉如痴推波助澜的声势中，朗身不由己走上极端。这支很长很长的山歌唱的是朗与五姐妹情浓于血的做爱经历，朗要用一段虚构的回忆来主宰和支配五姐妹，要在歌圩上把去年她们对他

的蔑视化为乌有，恢复并炫耀他作为男人的尊严。山歌里还饱含着一种期待，朗希望歌圩之后这首山歌能部分地化为真实。但无论是歌圩上的男人们还是五姐妹，全都让朗的期待从耳边流过去了。朗歌声嘹亮，一泻千里，充满了宣泄和热烈，没人能听出他的期待。

朗的山歌徐徐唱来，先唱大姐。朗形容大姐的田地很滋润——

……他和她浓烈地做爱之后睡着了，是太阳和蚂蚁把他惊醒。树边的小草尖上的露水，已经变得又白又硬……为洗去露水他在河里泡到满天的星星……

如醉如痴的男人们没听完朗唱出最后一个音节就心领神会地感叹起来，他们叫喊得热烈又满足，但绝不猥琐，一个个都堂堂正正在光天化日之下，他们都知道朗的山歌里的每一处象征。

朗的山歌不需要回答，他唱完大姐就唱二姐。朗把二姐形容得贪婪无度，最后回头是岸。朗最钟情的是二姐——

……他那只打狗的弟弟仍不能使二姐感到满足，他只好拿出了三枚古钱。他告诉她：把每一枚古钱抛向天空，在它落地之前许一个愿，你就会得到满足。她很贪婪地说道：我什么卵都要！她的话一落音，漫天飞来了卵的家族：蛇、蟒、猴、马、虎、豹、熊……她害怕极了，抛出了第二枚古钱：我什么卵都不要！话一落音，飞来的一切都消失了，世界仿佛回复原样。可是，他说看看你自己的吧。她吓坏了，自己的

也没有了。她喘了喘气之后庄严地祈祷：我要恢复原来的样子，原来的一切本来很好。他们终于获得了人间的美满……

朗的山歌结尾是一段甜歌，他许了一个很大的愿抚摸着二姐，朗说只要这一世二姐与他缠绵不舍，他们就能唱尽人间甘苦，就能唱出高山上那些白骨从哪里来到哪里去，就能博古通今……

朗说他与三姐的约会在山洞。他夸奖三姐是个挺温柔的好姑娘，像是一只不长角的羊——

……她说那些日子天天拔秧，他就说我也学着拔，她就一言不发随他去……黎明前他把她送到家，她从床后摸出一只小葫芦，倒出草药正要吃，她的妈妈听见声音就问她：女儿正在做什么？她一晃手中的小葫芦：歌圩要穿新鞋子，女儿忙着纳鞋底……

朗越唱越无情，把五姐妹放在歌圩上长时间地煎熬。火是人們口中不断地喝彩，还有那数不清的流情流欲的眼睛。

朗也没有忘记去年歌圩上奚落他的五妹，这小妹乐呵呵的一首山歌就让他落荒而逃，朗在唱到五妹的时候歌声变得调侃幽默。朗说别看五妹年龄最小，体态最玲珑，就数五妹最强健——

……她和他做爱的时候，她在身下放只鸭蛋。她说：鸭